

2015年度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 市城市综合管理局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市城市综合管理局2015年度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市城市综合管理局2015年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市城市综合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城市综合管理局是主管城市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负责梅州市区市政公用事业和城市管理工作。

梅州市城市建设管理监察支队，正科级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负责实施城市规划方面的监察；实施城市市政设施方面的监察；实施城市公用事业方面的监察；实施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方面的监察；实施城市园林绿化方面的监察；实施城市建筑工程施工方面的监察；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者市政府赋予的其他方面的城建监察管理职能。

梅州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正科级事业单位，负责梅州城区燃气行业的日常管理，依法落实行业规划、建设、贮存、输配、经营、使用及其管理规范。

梅州市城市垃圾处理中心，正科级事业单位，统计梅州城区日产垃圾量和对垃圾进行集中消杀处理；承担垃圾资源的回收重利用等工作；负责对梅州城区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利用、处置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固体废物、配套污水处理和城区粪便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集中处理工作。

梅州市市政工程维护中心，正科级事业单位，负责对梅州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的巡查、维修、养护等工作。

梅州市城市照明养护中心，正科级事业单位，负责城市

道路照明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工作。

梅州市文化公园，正科级事业单位，负责文化公园内设施维护、绿地管理、水域养护、卫生保洁等服务工作；负责公园办公用房及物业的管理工作。

梅州市园林中心，正科级事业单位，负责梅州城区道路绿化和公共绿地建设、维护和管理等工作；承担园林花木繁殖、新品种推广、引种驯化等科研职能。

##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15年我部门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8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7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城市建设管理监察支队决算、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决算、市城市垃圾处理中心决算、市市政工程维护中心决算、市城市照明养护中心决算、市文化公园决算、市园林中心决算。

## 第二部分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2015 年度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梅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	项 目	行次	决算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777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890.79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404.8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1540.9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13.9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927.9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75.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1056.7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53.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510.89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29720.28	<b>本年支出合计</b>	51	23938.9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11.44	结余分配	52	482.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2764.27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8950.07	转入事业基金	54	482.58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8074.41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18009.70
	28			57	
<b>合计</b>	29	42495.98	<b>合计</b>	58	4249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财决批复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9720.28	27774.46		404.84			154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7.97	192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4.72	1914.7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5	56.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8.37	1858.37					
20808	抚恤	13.25	13.25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5	13.2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5.55	175.55					
21005	医疗保障	175.55	175.55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70	5.7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85	169.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781.90	25416.97		404.84			960.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16.97	5229.97		110.00			77.01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42	292.4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03	368.03					
2120104	城管执法	2198.56	2011.61		110.00			76.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57.97	2557.91					0.0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31.63	3062.87					68.7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31.63	3062.87					68.7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42.40	2599.21		294.84			148.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42.40	2599.21		294.84			148.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857.97	6191.99					665.9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857.97	6857.99					665.98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98.80	698.80					
2120901	城市公共设施	180.00	180.00					
2120902	城市环境卫生	72.80	72.80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46.00	446.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634.13	7634.1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634.13	7634.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97	253.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97	253.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97	253.97					
229	其他支出	580.89						580.89
22999	其他支出	580.89						580.89
2299901	其他支出	580.89						580.89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梅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938.99	11346.60	12592.38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90		13.90			
20703	体育	13.90		13.90			
2070307	体育场馆	13.90		13.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7.97	192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4.72	1914.7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5	56.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8.37	1858.37				
20808	抚恤	13.25	13.25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5	13.2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5.55	175.55				
21005	医疗保障	175.55	175.55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70	5.7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85	169.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056.71	8989.11	12067.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72.08	2696.86	475.23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42	292.4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68	58.53	274.16			
2120104	城管执法	1973.89	1973.8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73.09	372.02	201.0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96.35	1105.98	5390.3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96.35	1105.98	5390.3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17.94	5186.28	1331.6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17.94	5186.28	1331.6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30.71		1230.7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30.71		1230.71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93.36		693.36			
2120901	城市公共设施	446.91		446.91			

2120902	城市环境卫生	37.53		37.53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92		208.9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1.51		1571.51			
2121399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1.51		1571.5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4.75		1374.7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4.75		1374.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97	253.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97	253.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97	253.97				
229	其他支出	510.89		510.89			
22999	其他支出	510.89		510.89			
2299901	其他支出	510.89		51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批复 04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梅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883.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890.79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13.9	1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927.97	1927.9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36	175.55	175.55	

			出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5639.99	12810.39	2829.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53.97	253.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774.46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18011.37	15181.77	2829.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226.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7989.73	9268.21	8721.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66.31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660.33		52			
				53			
	<b>总计</b>	36001.10	<b>总计</b>	54	36001.1	24449.98	11551.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部门在公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时，“本年支出合计”、“年末结转和结余”要细化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181.77	7,324.61	7,857.1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90		13.9
20703	体育	13.90		13.9
2070307	体育场馆	13.90		1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7.97	192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4.72	1914.7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5	56.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8.37	1858.37	
20808	抚恤	13.25	13.25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5	13.2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5.55	175.55	
21005	医疗保障	175.55	175.55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5.70	5.7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85	169.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810.39	4967.12	7843.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72.08	2696.86	475.23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42	292.4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68	58.53	274.16
2120104	城管执法	1973.89	1973.8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73.09	372.02	201.0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66.18	1104.56	4661.6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66.18	1104.56	4661.6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97.37	1165.71	1331.6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97.37	1165.71	1331.6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4.75		1374.7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4.75		1374.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97	253.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97	253.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97	25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人员经费		金额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栏次		1	栏次		3
合计		6,331.83	合计		992.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09.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5.61
30101	基本工资	981.59	30201	办公费	86.25
30102	津贴补贴	2,139.34	30202	印刷费	10.97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79.78	30203	咨询费	1.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5.03	30204	手续费	1.11
30107	绩效工资	353.72	30205	水费	6.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78	30206	电费	17.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2.60	30207	邮电费	23.27
30301	离休费	7.5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8
30302	退休费	1,907.20	30211	差旅费	6.08
30304	抚恤金	13.25	30213	维修（护）费	42.00
30305	生活补助	3.58	30215	会议费	0.23
30306	救济费	0.50	30216	培训费	5.08
30307	医疗费	6.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7
30309	奖励金	125.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94.04
30311	住房公积金	253.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55	30226	劳务费	311.45
			30228	工会经费	54.38
			30229	福利费	9.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3.8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27.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0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6.69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  
元

部门：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2	0	47.5	0	47.5	12.7	60.97	0	57.4	0	57.4	3.57

注：2015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60.33	6,890.79	2,829.60		2,829.60	8,721.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60.33	6890.79	2,829.60		2,829.60	8,721.5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46.68	6191.99	564.73		564.73	7,173.9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46.68	6191.99	564.73		564.73	7,173.94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8.25	698.8	693.36		693.36	413.69
2120901	城市公共设施	408.08	180	446.91		446.91	141.16
2120902	城市环境卫生		72.8	37.53		37.53	35.27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17	446	208.92		208.92	237.2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5.40		1,571.51		1,571.51	1,133.8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5.40		1,571.51		1,571.51	1,13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2015 年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市城综局2015 年度收入总计42495.9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29720.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27774.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581.8万元，增长37.55%。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的增加。

2. 事业收入404.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2.17万元，下降43.54%。主要原因：减少树木损坏赔偿款和苗木收入。

3. 其他收入1540.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0.23万元，下降27.69%。主要原因：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减少，

#####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市城综局2015 年度支出总计42495.9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23938.9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3.9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90万元。主要原因：社区体育公园建设资金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27.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6.71万元，增长7.63%。主要原因：是2015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75.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75万元，下降11.25%。主要原因：是2015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21056.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479.43，增长35.18%。主要原因：城市基础设施工程费用

的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253.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0.23万元，增长105.24%。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和比例提高，支出相应增加。

6. 其他支出510.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0.89万元。主要原因：盘活存量资金及新兴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 二、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说明

### （一）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市城综局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7774.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883.67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1593.42万元，增长124.79%；主要原因是：一是2015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相应增加财政拨款，二是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6890.79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6890.79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2014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二是2015年安排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专项债务收入的支出。

### （二）201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市城综局201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011.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5181.77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5891.52万元，增长63.42%；主要原因是：一是2015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相应增加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829.6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2014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二是2015年安排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专项债务收入的支出。

分功能科目看，1.文化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13.90万元。主要

用于：社区体育公园建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7.09万元，支出决算为56.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6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737.61万元，支出决算为1858.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9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5万元，主要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16万元，支出决算为5.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4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2.91万元，支出决算为169.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79%。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55.29万元，支出决算为292.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5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04.56万元，支出决算为33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23%。主要用于：数字化城管系统建设费用。

9.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1499.70万元，支出决算为197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62%。主要用于：城管支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费用。

1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67.10万元，支出决算为57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4.08%。主要用于：燃气处的人员经费和日常费用及市政工程设施维护管理费用。

11.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为3091.89万元，支出决算为6496.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0.11%。主要用于：市市政工程维护中心、市城市照明养护中心、市文化公园人员的经费及日常管理费用。

12.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1822.61万元，支出决算为6517.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7.62%。主要用于：市城市垃圾处理中心、市园林中心人员的经费及日常管理费用。

13. 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1230.71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

14. 城乡社区(类)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用设施(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446.91万元。

主要用于：城市公共设施建设。

15. 城乡社区（类）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37.53万元。主要用于：垃圾场费用。

16. 城乡社区（类）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208.92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维护。

17. 城乡社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1571.51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费用和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项目费用。

18. 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74.75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维修维护和管理费用。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26.34万元，支出决算为253.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21%。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20.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0.89万元。主要用于：盘活存量资金及新兴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 三、201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城综局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0.2万

元，支出决算为60.97万元，超出预算的1.28%，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7.4万元，超出预算的20.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57万元，完成预算的28.11%。201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的使用比预算使用有所增加，维护费用增加。

与上年相比，201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减少71.94万元，减少54.1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67.41万元，降低54.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4.53万元，减少55.9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公务用车数量减少或部分公务用车停驶。公务接待费支出与2014年相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57.4万元，占94.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57万元，占5.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57.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公务用车运行支出57.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2015年，城综局和其所属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57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业务检查，兄弟市同行来梅开展工作考察调研、交流等。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6.80 万元，比 2014 年增加 114.9 万元，增长 45.61%。主要原因：一是 201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不足，二是 2015 年人均日常公用经费标准提高以及有关办公费用价格上涨等。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5 年城综局采购支出总额 552.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1.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71.21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1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自卸农用车 3 辆、观光电动车 6 辆、载货汽车（皮卡）2 辆、吸粪车 1 辆、洒水车 1 辆、推土车 2 辆、生产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即剑英湖扩建工程首期项目和一江两岸群众文化活动歌舞台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

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